关于开展“职初期（2-5年教龄）教师校本培养案例”

征集活动的通知

**新区各教师专业发展学校和校本研修学校：**

根据上海市师资培训中心《关于在上海市中小幼开展“职初期（2-5年教龄）教师校本培养案例”征集活动的方案》的精神：为建立并完善见习期、骨干教师和“双名工程”的发展梯队，加强职初期教师校本培养力度和成效，助推职初期教师专业持续发展，在全市范围内开展“职初期（2-5年教龄）教师校本培养案例”征集活动。现将浦东新区职初期（2-5年教龄）教师校本培养案例征集要求通知如下：

1. 案例征集对象

在职初期2-5年教龄的教师校本培养上，有典型经验、有效的做法，并取得初步成效的学校。其中，教师专业发展学校必须提交案例，在职初教师校本培养方面有典型经验和做法的校本研修学校也请提供案例。

1. 案例申报流程

本次案例征集以学校申报、区级组织专家遴选、推荐优秀案例至上海市师资培训中心的程序进行。

1. 案例提交方式和截止日期

本次案例征集采取纸质版和电子版相结合的方式，各校须于2019年5月28日16:00前将《浦东新区“职初期（2-5年教龄）教师校本培养案例”征集表》（见附件）按以下方式提交：

1.纸质版一式一份，加盖学校公章后，递交至浦东教发院浦三路院区（浦三路385号）1214室王老师处（若快递，请确保在截止日期前送到）。

2.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pd\_pds@163.com。

四、联系方式

王老师，58892075。

附件：《浦东新区“职初期（2-5年教龄）教师校本培养案例”征集表》

浦东教发院教师发展中心

2019年5月23日